

個資請求申請單

申請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查詢、閱覽 <input type="checkbox"/> 製給複製本 <input type="checkbox"/> 補充、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停止處理、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刪除	申請日期	
原因說明			
欲申請之資料			
當事人基本資料（當事人自行填寫）			
姓名： 電話： 住址： 會員編號： 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 <input type="checkbox"/> 健保卡 <input type="checkbox"/> 駕照 <input type="checkbox"/> 護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代理人基本資料（非本人申請時，由代理人填寫）			
姓名： 電話： 住址： 與當事人之關係： 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委託書 其他身分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 <input type="checkbox"/> 健保卡 <input type="checkbox"/> 駕照 <input type="checkbox"/> 護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申請人 簽名	（如申請刪除會員資料，會員相關權益如會員點數、贈獎資格、電子報及活動訊息等，簽名後視同放棄） （非本人申請時，應由代理人簽名）		
備註	1. 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之申請於受理日起 15 日內回覆，延長期間不得超過 15 日，並將延長原因以書面通知當事人。 2. 補充或更正、刪除、停止處理或利用之申請於受理日起 30 日內回覆，延長期間不得超過 30 日，並將延長原因以書面通知當事人。 3. 具有個資法第 10 條但書及第 11 條但書之特定要件時，將駁回申請，並告知原因。 4. 對於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之申請，得酌收成本費用。		

使用說明：

1. 臨櫃辦理：請將資料送至台茂購物中心四樓卡務中心辦理。
2. 郵件交寄：請複製以下頁面郵寄。
3. 問題諮詢：請洽本公司卡務中心電話 03-3523839 或傳送電子郵件至服務信箱 (cardservice@taimall.com.tw)。

掛 號

33859

桃園縣蘆竹市南崁路一段 112 號

新台茂環球股份有限公司 卡務中心收

申請專用